Po Leung Kuk Lam Man Chan English Primary School
保良局林文燦英文小學

Farm Road Campus 農圃道校舍：
2, Farm Road, To Kwa Wan, Kowloon 九龍土瓜灣農圃道二號
Tel 電話：(852)2755 7799 Fax 傳真：(852)2755 7770

Sheung Heung Road Campus 上鄉道校舍：
24, Sheung Heung Road, To Kwa Wan, Kowloon 九龍土瓜灣上鄉道二十四
Tel 電話：(852)2712 1270 Fax 傳真：(852) 2714 2658

Website 網址：www.plklmceps.edu.hk

2025-2026 年度學費減免申請表

☐ 首次申請
☐ 非首次申請

第一部 學生資料 **(如請申人多於一名子女就讀本校，請按年紀由小至大順序列出，並請以正楷書寫)**

1.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2. 中文姓名 _____ 3. 班別/學號 P._____(　　)
(姓) (名)

4. 身分證明文件號碼 _____

1.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2. 中文姓名 _____ 3. 班別/學號 P._____(　　)
(姓) (名)

4. 身分證明文件號碼 _____

1.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2. 中文姓名 _____ 3. 班別/學號 P._____(　　)
(姓) (名)

4. 身分證明文件號碼 _____

第二部 申請人資料 **(請以正楷書寫)**

1.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2. 中文姓名 _____
(姓) (名)

3. 身分證明文件號碼 _____

4. 通訊地址(英文) _____

_____ ☐ 請提供相關住址證明/租約等文件

_____

5. 聯絡電話 住宅電話 _____ 手提電話 _____

辦公室(如有) _____

第三部 申請人經濟狀況

已向政府申請有關「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或「學生資助辦事處資助」，請填寫甲部或乙部及第五部資料：

甲部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資料

1. 檔案編號: _____
2. 請提供由社會福利署於2025-2026發出獲得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證明文件，否則不會獲考慮。

乙部

學生資助辦事處申請資料

1. 檔案編號: _____
   ☐獲全額資助 ☐獲半額資助
2. 請提供由學生資助辦事處於2025-2026發出獲得全額或半額資助的證明文件，否則不會獲考慮。

如並沒有申請「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或「學生資助辦事處的資助」，請填寫下列各部及附件一：

丙部

1. 家庭成員資料 (請以正楷書寫)	
A. 配偶 (你在上一個財政年度由 4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期間的婚姻狀況)	
☐	**已婚**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中文姓名_____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離婚 / 分居 / 喪偶 / 未婚 / 其他(請說明：_____) (請刪去不適用的狀況，如非未婚請提供有關證明文件副本)。

B. 同住未婚子女(並非本校學生，如多於一名子女，請按年紀由小至大順序列出)

1.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中文姓名_____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年齡:_____

由該學年四月一日起至今的現況 (在學 / 就業 / 失業 / 其他 _____)

2.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中文姓名_____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年齡:_____

由該學年四月一日起至今的現況 (在學 / 就業 / 失業 / 其他 _____)

3.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中文姓名_____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年齡:_____

由該學年四月一日起至今的的現況 (在學 / 就業 / 失業 / 其他 _____)

C. **同住受供養父母**

1.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中文姓名_____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年齡:_____

2. 英文姓名 _____
(姓) (名)

中文姓名_____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_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年齡:_____

2. 現時職業

申請人職業 _____

工作機構 _____

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配偶職業 _____

工作機構 _____

地址： _____

電話： _____

3. 家庭成員全年總收入 (請提供上一個財政年度由 4 月 1 日至年 3 月 31 日共十二個月期間的總收入證明)

a 申請人總收入 (港幣)$_____

b 申請人配偶總收入 (港幣)$_____

c 同住未婚子女總收入 (港幣)$_____

第四部 其他有關家庭狀況的特別資料

1. 如你在丙部填報有同住未婚的子女不是你的親生子女，請詳列他的姓名及將他包括在家庭之內的原因。並在右格內加上"✓"號。 [ ] 是

_____

_____

_____

2. 如你有特殊的經濟困難/須負擔患有痼疾或永久殘疾家庭成員的醫療開支，請詳述情況、有關時段及提供有關證明文件，並在右格內加上"✓"號。 [ ] 是

_____

_____

_____

第五部 聲明

本人已閱讀《保良局林文燦英文小學 2025-2026 年度學費減免計劃申請指引》，並完全明白其內容，現謹此聲明：

(a) 這份申請表內填報的資料及本人提交的證明文件均屬完整真確，本人知悉保良局林文燦英文小學(學校)會先根據本人所填報的資料評估敝子弟學費減免幅度；而且，學校可能會進行調查及家訪，並可能會根據調查結果調整學費減免幅度。

(b) 本人現授權及同意保良局林文燦英文小學法團校董會或學校，將以上提供的個人資料，(以自動化、人手或其他方法）用作比較及進行核對程序，並在有需要時利用比較所得的資料或結果對本人採取適當的決定。

(c) 本人並正式授權保良局林文燦英文小學法團校董會或學校，向本人現任/前任僱主及任何擁有關於本人的收入資料的第三者（例如社會福利署、學生資助辦事處），蒐集一切所需資料及個人資料，以核實本人在此聲明書所提供的資料。

(d) 本人亦明確表示同意上述任何擁有關於本人的收入資料的第三者（例如社會福利署、學生資助辦事處），將他們所擁有關於本人的個人資料，提供給保良局林文燦英文小學法團校董會或學校，用作比較及核實此聲明書上的資料。

(e) 本人明白及同意在學費減免計劃申請正在處理當中或是未有結果之前，本人需要繼續每月繳交該月學費。

(f) 本人明白如果學生在學費減免計劃申請正在處理當中或是未有結果之前而退學，則學費減免計劃申請當作自動放棄並且會被取消。

申請人姓名：_____申請人簽署：_____日期：_____

附件一

每月日常開支財政概況

家庭成員人數：_____

家庭總收入：_____(每月)

開支分配（例如：衣食住行或其他開支）必須提供有效單據証明

本人特此聲明就有關申請 貴校 2025-2026 年度學費減免計劃所填報的一切資料均是屬實無誤。

申請人簽署：_____申請人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_____

申請人姓名: _____
(與銀行戶口名字相同)

身分證副本

(如沒有香港身分證, 請另附其他有效的身分證文件副本)

申請人的身分證副本	配偶的身分證副本
家庭成員的身分證副本	家庭成員的身分證副本
家庭成員的身分證副本	家庭成員的身分證副本
家庭成員的身分證副本	家庭成員的身分證副本

檢查文件清單

請仔細檢查是否已交妥下列適用之文件，在☐內 ✓，刪去不適用者。

身份資料

☐ 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
☐ 申請人配偶的香港身份證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
☐ 申請人在申請書所填寫的子女／父／母／祖父／祖母的香港身份證或其他身份證明文件；
☐ 申請人的婚姻狀況證明書。

收入資料

☐ 申請人、其配偶及同住未婚子女在上一個財政年度由 4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的入息證明文件，例如薪金結算書、僱主為僱員填報的薪酬及長俸報稅表（IR56B）、公司經營損益表或其他的收入證明（若失業，請提交證明文件例如僱主解僱信、曾參加僱員再培訓的證明文件等）；

銀行資料

☐ 申請人及配偶的所有銀行存摺 / 月結單，並影印載有帳戶持有人姓名和帳號的首頁，以及顯示該帳戶在 4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於前財政年度期間提存紀錄的各頁（包括在 4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於前財政年度期間結束的帳戶）。
☐ 顯示在該年 3 月 31 日定時存款結存的收據 / 通知書。

開支資料

☐ 永久殘疾 / 痼疾的成員在 4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於前財政年度期間的醫療費收據；

其他資料

☐ 書簿津貼(學生資助辦事處)資格評估申請結果通知書 2024-2025 或；
☐ 家庭成員由該年 4 月 1 日至最近期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津貼之證明（包括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受惠人醫療費用豁免證明書及申請獲准通知書）；
☐ 申請人或其配偶在 4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於前財政年度期間，供養在安老院留宿的父母/祖父母的開支收據
☐ 其他與申請有關的文件，請註明：_____